

類 科：消防技術

科 目：消防法規概要

考試時間：1小時30分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- 一、建築物消防安全設備，其設計、監造應由消防設備師為之；其裝置、檢修應由消防設備師或消防設備士為之。請依「消防法施行細則」說明設計、監造、裝置與檢修四項工作之項目為何？（25分）
- 二、依「中央災害防救委員會設置要點」，請詳述委員會之任務為何？（25分）
- 三、依「消防法」與「消防法施行細則」，請說明管理權人之定義，與定期檢修消防安全設備之方式為何？（25分）
- 四、依「爆竹煙火製造儲存販賣場所設置及安全管理辦法」，有火藥區之壓藥室、填土室、鑽孔室、續炮室、配藥室、裝藥室等作業室，請說明設置之機械應符合規定為何？（25分）